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（EPC）[项目编号：JG2024-6166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承总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东高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中合元创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华辉装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6	(主)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中煦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7	(主)广东榕洲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8	(主)广东蓝堡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博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9	(主)广东省中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莫伯治建筑师事务所有限公司	通过	
10	(主)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11	(主)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 (成)广州筑鼎建筑与规划设	通过	
12	(主)广东昊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领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


13	(主)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4	(主)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

联系人: 谭老师

联系电话: 020-38256121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293 号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020-28866214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楼



招标人: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

2024 年 月 日

